



为什么说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着力点

□ 刘 震



2023年9月7日,习近平总书记在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上首次提出新质生产力:“积极培育新能源、新材料、先进制造、电子信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积极培育未来产业,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增强发展新动能。”2023年9月8日,在听取黑龙江省委和省政府工作汇报时,习近平总书记再次强调:“整合科技创新资源,引领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质生产力的一系列重要论述,是对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的创新和发展,进一步丰富了习近平经济思想的内涵,为推进高质量发展和中国式现代化提供了科学指引。

按照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基本原理,生产力是不断发展变化的,即马克思所说,“劳动生产力是随着科学和技术的不断进步而不断发展的”。新质生产力是由技术革命性突破、生产要素创新性配置、产业深度转型升级而催生的当代先进生产力,它以劳动者、劳动资料、劳动对象及其优化组合的质变为基本内涵,以全要素生产率大幅提升为核心标志。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新时代新征程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的客观要求,是推动生产力迭代升级、实现现代化的必然选择。加快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要把握好以下三点。

一是打造新型劳动者队伍,包括能够创造新质生产力的战略人才和能够熟练掌握新质生产资料的应用型人才。与新质生产力相匹配的是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这需要加强对人才的培养和引进,提高劳动者的素质和技能水平,以适应新质生产力发展的需求。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加快建设国家战略人才力量,努力培养造就更多大师、战略科学家、一流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青年科技人才、卓越工程师、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相比于传统生产力,新质生产力更加依赖高素质、创新型的劳动者通过使用先进的劳动工具来组织、整合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开展生产活动。发展新质生产力不仅需要

具备原创性、颠覆性科技创新能力的战略科学家、一流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也需要能够熟练运用新质生产工具、在前沿技术转化过程中发挥关键作用的应用型高技能人才,特别是技艺精湛、代表行业最高水平的大国工匠人才。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高技能人才队伍规模快速壮大、素质大幅提升,技能人才总量已超2亿人,高技能人才超过6000万人。但当前仍存在总量不足、结构不优、技能不匹配等问题,迫切需要发挥大国工匠的示范引领作用,加快建设高素质技能人才梯队。

二是用好新型生产工具,特别是掌握关键核心技术,赋能发展新兴产业。加强对新技术的研发和应用,推动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以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科技创新是核心驱动力,培育新兴产业是重点任务。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发展新质生产力不是要忽视、放弃传统产业”,“以科技创新为引领,统筹推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新兴产业壮大、未来产业培育”。从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一般规律看,新质生产力会催生一些部门的增长,主要包括动力产业、先导产业、新型基础设施产业和引致性产业这四大类部门,以及与之相对应的通用技术、先导技术、新型基础设施技术和传统产业改造技术。这些技术和产业一起构成了新质生产力的技术体系和产业体系。以人工智能这一当前最重要的通用技

术为例,已经渗透到了工业、农业、服务业等部门,形成了一系列先导技术,以及全新的产品和流程,催生出一批即将进入产业爆发期的先导产业。例如,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到汽车领域,催生了智能网联汽车这一全新产品,形成了智能决策、智能控制、环境感知等相关的先导技术,围绕智能网联汽车的产业生态也在快速形成。

三是塑造适应新质生产力的生产关系,通过改革开放着力打通束缚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堵点卡点,让各类先进优质生产要素向发展新质生产力顺畅流动和高效配置。加快培育发展数据、算力等新质生产要素,进一步提升数据要素供给质量,健全数据要素市场体制机制,创新数据要素开发利用机制,以释放数据红利,形成更加完整贯通的数据链。加强政策引导和制度创新,优化生产关系,以适应新质生产力的发展需求。通过深化区域合作机制完善市场经济制度,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助力各类生产要素合理流动和高效集聚,放大各自比较优势、合力发展,因地制宜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强与其他重大发展战略的衔接,更好融入和支持新发展格局。

除了以上三点,在加快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的过程中也要正确处理好政府与市场的关系。一方面,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企业作为生产经营主体,在发展新质生产力中发挥着关键作用。如身处中部地区的一家

钢铁集团,近年来不断创新升级,实现了新质生产力的快速发展,重点品种钢销量占比达到62%,为深中通道、港珠澳大桥、北京大兴国际机场、“深海一号”等多个“超级工程”提供优质钢材产品。同时也要考虑到由于原创性、颠覆性的科技创新活动使创新成果的不确定性更加突出,难以产生短期的投资回报。多数处于初创阶段的科创企业通常会面临融资难、融资贵等问题。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需要引入更多金融资源,引导长线资金不断加大供给,强化金融创新、加大金融供给,正是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的重要引擎。

另一方面,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政府需要引导支撑基础性、关键性技术的研发攻关,加大科技研发、人才培养投入力度,通过财政和税收支持,协同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创新发展。同时,政府还需要处理好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关系,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需要处理好体制机制改革问题。如督促地方进一步找到自身优势,立足各地资源禀赋、产业基础、科研条件等,统筹推进传统产业升级、新兴产业壮大、未来产业培育,确保各地在布局新质生产力中迸发比较优势,携手而进。新时代新征程,各地要清晰把握自身在区域协调发展、国家战略布局中的定位,放眼长远、多方发力,确保产业政策、经济政策、金融政策以及用地、人才、技术投入等“一路绿灯”,营造更优质的创新环境和制度体系,继续提高原始创新能力,完善人才培养、引进、使用、合理流动的工作机制,做好产学研的结合,确保实现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的发展,在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和全面高质量发展的进程中迸发更蓬勃的力量。

(作者系清华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聘教授、博士生导师)



初遇江村

□ 木 南



“绿遍山原白满川,子规声里雨如烟。”今年5月,我们在蒙蒙细雨中,驱车前往苏州吴江区的江村考察。

去江村前我做了些功课,“江村”又名“开弦弓村”,小清河穿村而过,从高空俯瞰,南村河道像张弓,北村河道像支箭,“一水弯似弓,一水直如箭”,两条小河交汇,开弦弓村因之得名。吴江是著名社会学家费孝通的家乡,80多年前,他在吴江开弦弓村进行了一个多月的社会调查,写下了名作《江村经济》,记载了这个江南村庄的社会结构、文化习俗和经济状况,从此江村名扬天下,成了观察研究中国农村发展的一个“取景框”。

到了江村,一位资深的讲解员为我们讲述开弦弓村的故事,如数家珍。他是文化园的顾问,本是村里的农业技术员,参与编纂了《开弦弓村志》等史料,因此人们尊称他为“农民教授”。我们边听他娓娓道来,边穿过“中国江村”的门楼,走进中国江村文化园。此园系2010年10月吴江市为纪念费孝通先生诞辰100周年而建,文化园的整体设计融入了江南农家院落的诸多元素,院子里亭榭池塘、回廊小桥,富有苏州园林的格调;展馆则采用江南民居的格调,高低错落,白墙黛瓦,曲径通幽。文化园有主馆、费达生江村纪念馆、江村历史文化陈列馆三馆,详细展示陈列了江村良渚文化时期至今的历史变迁、文化变迁,充分展示了费达生

费孝通姐弟与江村的百年情缘。

走进文化园主馆,正厅中央安放的是费孝通塑像,展厅分为六个部分:光辉的一生,志在富民;学术泰斗,一生江村情;毕生探索的知识分子楷模;暮年思考,永远的费孝通。整个布展的图片和文字资料及实物展示非常丰富,充分反映了费孝通热爱祖国爱家乡的高尚情操、“志在富民”孜孜追求、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和脚踏实地的学术精神,全方位地展示了费孝通一生的学术追求、人格魅力和杰出贡献。

1935年秋天,费孝通携妻于王同惠到广西大瑶山开展实地调查。一路上,他们日餐淡饭、夜卧土屋,克服种种困难夜以继日工作。12月的一天,他们在瑞山道上迷路遇险,费孝通误入打猎陷阱受重伤,妻子跑出森林寻求救援时,不慎跌落深涧急流中身亡。他悲痛欲绝。经此变故,第二年夏天,费孝通回家乡休息,并准备出国留学。7至8月间,他在二姐费达生的建议下,第一次来到开弦弓村,他一边休息养伤,一边串门访户、走田头、进工厂、坐航船、观商埠,进行社会调查,逐步掌握了开弦弓村的政治、经济、社会、文化以及民间习俗诸多方面的资料。

1939年,费孝通出版了以开弦弓村为考察对象的博士论文《江村经济》,在学术界引起了强烈反响。与之相伴,开弦弓村获得了“江村”这个学名。费孝通对江村的关注引发了

蝴蝶效应,不仅使其成为中外学者了解中国农村的窗口,更从实际上促进和改变了当地村民的生活。“全世界都知道开弦弓村”,在1981年到2010年间,就有90余批海外学者访问江村。

从1936年至2002年的66年间,费孝通去过江村26次,可以说江村调研贯穿了他的一生。他写下一系列专著和文章,如《江村经济》《重访江村》《三访江村》《九访江村》《江村五十年》等,生动记录了开弦弓村的变迁。他在《三访江村》中写道:“用开弦弓村作为一个观察中国农村变化的‘小窗口’有一个好处,就是我们有近五十年的比较资料。”正是这个“小窗口”,使他的学术研究扎根沃土,具有源源不断的生机和活力。他的名字和这个江南水乡村庄已经永远地融合在一起。

参观完纪念馆、浏览完史料,我对费老更加敬佩,想起曾经在一本书中读到过他写的一句话——“凡是穷困的地方我都愿意去了解他们的情况,出主意,想办法,帮助他们富起来。我是由人类学、社会学、民族学里得到的方法和知识去做我一生认为值得做的有意义的事。”这种情怀让我们仰望,也正是我们要向他学习的

地方。

讲解员自豪地讲道,改革开放以来,开弦弓村摆脱了贫困,实现了温饱小康。乡村振兴战略,让开弦弓村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

如今,我们走在江村的土地上,道路整洁、河岸美化、生态美好,可见到很多时尚现代的民宿、书屋,还有美丽庭院、文化礼堂、江村市集,到处呈现出生机勃勃的景象。这些景观和文化标识交汇在一起,使这个太湖边的小村子独具魅力。

听说20世纪80年代后,费孝通回访开弦弓村调研时,大多住在一户村民家里,又听说这户村民家里已经办起了民宿。我们循迹而去,来到她家民宿小院墙外,尚未走近,墙上两行字便跃入眼帘:“江村在,人们就会沿着费老的足迹,走进江村的昨天、今天和明天。”我们驻足而观,回望江村的美景,不禁由衷地感叹,新时代的江村,村民民富,让费孝通追求的“志在富民”“美美与共”已经照进了现实。



孝亲敬老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孝”是孔子核心思想“仁”的基础,孔子主张通过行“孝”道从而推己爱人、孝亲敬亲。《论语》中总共出现过19次有关“孝”的论述,较为全面、系统地阐发了何为“孝”以及如何“孝”的问题。《论语》中所涵养的“孝”道为培育尊老爱老的社会环境提供了传统文化智慧,体现了“孝”道传承的重要意义。

养亲敬亲。通过物质生活的满足和供养,确保父母的日常起居,减少父母忧虑,可称为“能养”,这是“孝”的首要条件,《论语》通过诸多小事阐述了养亲的要求。孔子讲“父母在,不远游,游必有方”。意为父母在世的时候尽量不出远门,如果必须远行,则要告诉父母出行的地方,并且提前考虑好安顿父母的方式,不让他们担心忧虑。孟武伯向孔子请教“孝”道,“子曰:‘父母唯其疾之忧’”,意为父母最担心子女的健康状况,也指出了作为子女,应做到不使父母忧虑。除此之外,时刻牢记父母年龄和身体健康也是养亲的另一要求,“父母之年,不可不知也。一则以喜,一则以惧”。意为父母的年龄不可以不知晓,一方面因为知道他们长寿而感到高兴欣喜,另一方面也时刻为他们年事已高而感到忧伤和遗憾。总的来说,“能养”即为照顾好父母的日常生活起居且让父母不要有过多忧虑,这是“孝”的首要责任和基本条件。

“能养”是“孝”的最基础要求,在此前提下,使父母精神愉悦、心情欣喜是敬亲的重要体现,也是子女应尽的义务,即“敬养”。《论语·为政》记载“今之孝者,是谓能养。至于犬马,皆能有养;不敬,何以别乎?”意即现在通常所说的孝顺的子女是指能够满足供养父母的日常基本生活,但犬马之类的动物也能够满足这类需求,如果不能发自内心的尊敬、孝敬父母,那和养犬马没有什么区别。“色敬”是敬养父母的另一准则,就是要和颜悦色地对待父母,如孔子回答子夏何为“孝”道,“子夏问孝,子曰:‘色难。有事,弟子服其劳;有酒食,先生馔,曾是以为孝乎?’”意即在父母面前经常保持和颜悦色很难。遇到事情,由子女去解决;有美酒佳肴的时候,让老年人先享受,难道这样就是“孝”吗?显然孔子的回答是否定的,满足吃喝所需只是基本要求,而不应缺乏的是内心的情感感和照顾。因此,“孝”的本质在于发自内心的敬爱之情,只有对父母怀有真切笃定的孝心和恭敬之心,始终保持愉悦和婉的神色,在做好养亲的基础上做到敬亲才能算作真正的孝顺。

礼亲谏亲。《论语》主张“孝”与“礼”之间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礼”是“孝”的外在表现和行为准则。“养生”和“送死”是“孝”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也体现了对生命的敬畏和尊重,《论语》中的相关记载体现出孔子十分重视事生与事死之礼。孔子主张礼亲的主要观点之一为“无违”,他在告诉樊迟何为“孝”时曾这样说:“生,事之以礼;死,葬之以礼,祭之以礼。”意即父母在世的时候,以规定的礼节侍奉他们;去世之后,以规定的礼节安葬和祭祀他们。这里的“无违”既不是指对父母的全部意愿一味顺从,也不是指谨慎小心地遵守规范,而是说对待父母应做到内心没有违背良知的杂念,都是出于真心的自觉行为,父母在世时赡养、侍奉是基于血缘关系的关心与尊敬,父母去世后的丧葬、祭祀是发自内心的忧伤与思念。此外,孔子虽然提倡丧葬从简,但支持“三年之丧”的礼制。孔子与弟子宰我关于“三年之丧”展开讨论,孔子说:“夫三年之丧,天下之通丧也。”孔子认为父母守孝三年,是天下通行的丧期,也为此斥责宰我“不仁”,由此可见孔子对父母事死之礼的高度重视。

在孔子看来,“孝”并非无条件的退让、顺从、隐忍,如果子女明知父母违背了礼仪道德却不说,仍旧盲目听从,这就有违“孝”真正的含义了,因此要适当“谏亲”。孔子主张在父母言谈举止有错误时应以敬畏、爱戴为前提,委婉耐心地劝说,即便父母一意孤行、不听劝阻,也依然要敬爱孝顺父母,不能因此埋怨、顶撞父母,等到其心情平静时再继续劝说,使其心悦诚服地修正错误,即《论语·里仁》中所记载的“事父母几谏,见志不从,又敬不违,劳而不怨。”由此可见,在孔子理解的“孝”道体系中,子女与父母是依靠德行和情感来维系的,而并非只是子女单方面顺从,否则即为“愚孝”。

提,委婉耐心地劝说,即便父母一意孤行、不听劝阻,也依然要敬爱孝顺父母,不能因此埋怨、顶撞父母,等到其心情平静时再继续劝说,使其心悦诚服地修正错误,即《论语·里仁》中所记载的“事父母几谏,见志不从,又敬不违,劳而不怨。”由此可见,在孔子理解的“孝”道体系中,子女与父母是依靠德行和情感来维系的,而并非只是子女单方面顺从,否则即为“愚孝”。

继志显亲。父母在世时,应对其赡养、尊敬,父母去世后也要秉持诚敬之心进行丧祭表达哀思,即为“继志”。《论语·学而》记载:“父在,观其志;父没,观其行;三年无改于父之道,可谓孝矣。”意为父亲在世的时候,观察子女志向所在;父亲去世后,观察子女言谈举止,守孝三年能长期奉行父亲生前的志向和原则,这可以说是“孝”的表现了。孔子认为,无论父亲是否在世,子女都应谨言慎行,继承父亲的教诲和志向,不做有损父亲名声的事情。继志显亲是由父辈在世时子女遵循教导和父辈去世后子女自觉继承父辈处事原则两部分结合起来才得以实现,是贯穿父母和子女两代人的责任和义务的体现。

在中国传统社会,“孝”与“忠”有着内在的统一性,“孝”是“忠”的基础,“忠”是“孝”在国家层面的延伸与体现,即把“孝”道扩大为国家之忠。儒家思想倡导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论语》中提倡的“孝”道从家庭伦理层面延伸到了为政层面用来规范君臣之间的关系,“孝”道有了忠君的含义。《论语·学而》中提到“其为人也孝悌,而好犯上者,鲜矣;不好犯上,而好作乱者,未之有也”,意即如果一个人孝顺父母、敬爱兄长,那么很少会成为触犯上位的人。孔子不仅认为百姓孝敬长辈是国家稳定的基础和前提,同时也主张统治者应该以个人孝亲敬老的行为引导百姓,正如《论语·为政》中所提到的,“季康子问:‘使民敬、忠以劝,如之何?’子曰:‘临之以庄,则敬;孝慈,则忠;举善而教不能,则劝。’”就是说统治者要以身作则,孝敬长辈,并且大力提倡“孝”道,百姓则必会对其忠诚。

“孝”是孔子以“仁”为核心、以“礼”为形式的道德体系中重要组成部分,在孔子看来,理想人格的实现必须以“孝”为基础。《论语》中关于“孝”道的思想具有重要的理论价值和实践价值,对于提升个人道德修养、规范“孝”道行为,进而形成和谐温馨的家庭环境和社会风尚具有深远影响。

